

察北管理区首都水源涵养功区和生态环境

支撑区建设规划（2019—2035年）

（送审稿）

2019年12月

前 言

察北管理区位于张家口北部坝上地区，前身是国营察北牧场。经过 70 年的建设和发展，察北管理区先后被授予“国家级农垦现代农业示范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国家农机标准化示范基地”“省级循环经济示范区”“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和“市级现代农业高新技术示范区”，为建设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以下简称“首都两区”），特制定本规划。

本规划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依据《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张家口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规划（2019—2035 年）》《察北管理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张家口市察北管理区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 年）》等规划，在全面分析察北管理区发展现状的基础上，围绕“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出了察北管理区建设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的总体要求、空间管控和重点任务，明确了规划实施的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是今后一个时期推动察北建设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的指导性文件；是察北管理区政府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和公共服务职责的重要依据；是察北全区人民共同奋斗开创经济发展新局面的行动纲领。

本规划期限为 2019—2035 年，展望到本世纪中叶。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1 -

第一节 发展现状- 1 -

第二节 紧迫问题- 2 -

第三节 建设意义- 3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4 -

第一节 指导思想- 4 -

第二节 基本原则- 4 -

第三节 发展定位- 5 -

第四节 主要目标- 6 -

第三章 加强生态系统建设- 7 -

第一节 强化生态空间管控- 7 -

第二节 草原生态建设保护- 7 -

第三节 森林生态建设管护- 8 -

第四节 保护恢复湿地生态系统- 9 -

第四章 强化水资源保障.- 11 -

第一节 加强域内水源涵养- 11 -

第二节 推进节约集约用水- 12 -

第三节 治理地下水超采- 13 -

第四节 加强水源地保护- 13 -

第五章 改善提升环境质量- 15 -

第一节 治理大气环境- 15 -

第二节 治理水环境- 16 -

第三节 治理土壤环境- 17 -

第四节 综合整治矿山- 18 -

第六章 推动绿色产业发展- 19 -

第一节 振兴发展奶乳业- 19 -

第二节 做强做优薯产业- 21 -

第三节 打造全域旅游- 22 -

第四节 做强可再生能源产业- 23 -

第五节 培育战略新兴产业- 24 -

第七章 推进城乡绿色融合发展- 27 -

第一节 推进绿色城镇建设- 27 -

第二节 加快绿色乡村建设- 28 -

第八章 夯实绿色发展基础- 29 -

第一节 建设现代综合交通- 29 -

第二节 升级通信基础设施- 30 -

第三节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30 -

第九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32 -

第一节 组织保障- 32 -

第二节 机制保障- 32 -

第三节 政策保障- 33 -

第四节 开放保障- 33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第一节 发展现状

察北管理区位于张家口市北部的坝上高原，辖一镇、一乡、五个管理处，总面积 373 平方公里，2018 年底常住人口 26099 人。察北距北京 280 公里，距张家口市 84 公里，位于张北、沽源、康保三县交界处，生态环境良好，与北京属同一自然生态系统，在保障首都水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气候条件属于东亚大陆季风气候的温带干旱、半干旱区。冬季寒冷漫长（0℃以下的时间长达 5.5 个月），多风、降水量少；春秋两季短暂、冷暖交替，变化频繁；夏季凉爽、雨热同季，降雨集中，昼夜温差大，日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2.9℃，无霜期年均 106 天，年均降雨量 381.4 毫米，7~9 月降雨量 260.5 毫米，占全年降雨量的 68%，大风日年均 60 天。

地形地貌为坝上“波浪状”高原，区内最高点海拔 1525 米，最低点海拔 1346 米，平均海拔 1450 米，平缓的残丘与蝶形洼地相间分布。行政区东、西、北三面环山，中间地形较平坦，形成一个内陆湖盆平原，弯月型分布，坡差千分之二，东北高、西南低，呈由北向南丘陵—坡

地—旱地—下湿滩—河流、水淖梯次分布。

全区土质或土母质，多数为安山岩、花岗岩，无矿产资源。全区分布的土类有栗钙土和草甸土两种。栗钙土占全区土地面积的 94%，草甸土占 4%。

区域内水系不发达，河流属内陆水系，短小，婉转浅平，汇于淖中。境内较大的淖有三盖淖、白塔淖，无常年性河流，只有大囫囵季节性河横穿场区。地下水主要为浅层孔隙和玄武岩裂隙水，水量不大。

全区植被属于草原类型，植被群落以旱生草本植物为主，间有小灌木伴生。全区现有耕地面积 16.93 万亩，森林面积 15.50 万亩，草地面积 12.48 万亩，湿地面积 12.84 万亩。

2018 年，全区 GDP 完成 16.79 亿元，增长 2.3%；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1.84 亿元，增长 0.7%；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 亿元，增长 12.3%；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8.34 亿元；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 6.07 亿元。

第二节 紧迫问题

生态环境支撑不足。察北管理区草原植被主要以针茅、锦鸡儿（豆科）、羊草、早熟禾、赖

草、伴生米蒿、沙蓬、粘蓬及矮生耐旱植物为主，植被覆盖度小于 50%。生态系统由管理区外围生态圈与内部的景观区及其草场林地水域构成。区域自然生态系统用地包括人工（天然）草场、农田、防护林带、河湖水系、管理区绿地系统等。长期受人类活动影响，野生动植物种类较少，基本没有国家重点保护的珍稀动植物。草场过度放牧导致草场退化、土壤侵蚀严重，部分土地荒漠化，农业林网覆盖率较低，内陆湖区土地盐碱化程度高，水环境污染和水环境胁迫敏感性较高。

绿色产业发展乏力。近年来，察北通过使用滴灌、覆盖保墒等技术逐渐减少农业耗水量，但仍需要研发低耗水品种，提升种植技术，高品质发展节水型农业。新能源处于发展阶段，占经济总量比重不高。全域旅游产业处于起步阶段，短期内难以形成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绿色产业发展，亟需通过人才、技术、资金等投入提升“造血”能力，实现生态保护修复与当地经济发展互促并进。

第三节 建设意义

加快建设“首都两区”，对于察北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整个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等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战略意义。

“首都两区”建设，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生态文明建设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必然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实现生态文明，就要树立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形成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走出一条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发展道路。建设“首都两区”，是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是保障首都水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的现实需要。

“首都两区”建设，是推动绿色发展的重要措施。察北管理区农林用地占总用地 90%以上，具有明显的坝上草原特征，特殊的地理位置和资源禀赋，决定了察北管理区在森林、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等方面必须高标准、严要求，在马铃薯、蔬菜种植和乳业生产等方面必须低碳循环发展，全面提升水源涵养和生态环境建设的能力，推动察北管理区经济绿色高质量发展。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坚守“生态、

发展、民生”三条底线，以生态文明建设为主线，以生态治理修复为基础，以产业转型升级为抓手，以增进群众福祉为根本，以提高发展质量为中心，着力提升水源涵养功能，强化生态环境支撑，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构建绿色产业体系，加快建设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努力实现生态美、产业兴、百姓富。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近期实施、远期引导。察北“首都两区”建设规划，一方面要能够指导并满足近期水源涵养、生态环境建设、产业发展、城镇建设的实施需求，另一方面要在动态的规划实施过程中落实远期规划控制和发展目标。

坚持空间管控、分类防治。生态优先，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分类推进环境综合治理，建立系统完整、责权清晰、监管有效的管理格局，精准施策，分线作战，合力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把增强生态服务功能放在第一位，把生态文明建设理念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大力发展生态

经济、循环经济、低碳经济，推进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

坚持改革创新、先行先试。以改革创新推进生态环境保护，转变环境治理理念和方式，改革生态环境治理基础制度，促进生态环境和经济社会融合发展，强化政策支撑保障，为“首都两区”建设和本地健康可持续发展注入强大动力和活力，加快形成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坚持协同联动、共同发展。抓住“首都两区”建设的机遇，建立区域间水源涵养和生态环境建设的联防联控机制，进行生态共建共享。统筹“首都两区”建设与产业转型升级、城镇化建设、冬奥会筹办等有机衔接，推进管理区与周边区域发展互利互赢。

第三节 发展定位

树立生态优先意识，加强生态建设，优化发展绿色产业，融合发展绿色城乡，夯实绿色发展基础，促进察北管理区生态、经济双发展。

生态环境重要支撑区。提高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用地比例，以绿色发展为底线，大力开展大气、水、土壤等环境综合治理，扩大生态空间、提升环境承载力，全方位提升水源涵养和生态环境支撑能力。

绿色乳业发展示范区。按照绿色高质量发展要求，创新奶牛养殖“循环经济”，推动乳业生产加工一体化发展，推进动物粪便从“无害化处理”升级为“资源化利用”，形成“牧草种植、奶牛养殖、牛奶加工一体化”的产业模式，打造河北省绿色乳业发展示范区。

草原生态旅游目的地。依托丰富的森林、草原等生态资源，以及夏季凉爽的气候条件，建设草原公园，以察北军马场历史文化为背景，培育形成马文化特色旅游，依托旗帜、蒙牛、雪川等企业，开发工业科普旅游，通过多种旅游业态打造，建成河北省草原旅游目的地。

第四节 主要目标

到 2022 年，察北“首都两区”建设取得重要进展。水源涵养功能逐渐提升，生态环境质量较大改善。全区森林面积达到 19.92 万亩；草原面积 16.08 万亩，天然草原综合植被覆盖度达到 85%；湿地面积达到 12.84 万亩；PM2.5 年均浓度稳定达到 27 微克/立方米。生态保护机制进一步健全，高质量绿色发展体系基本形成，居民生活水平明显提高。

到 2035 年，水源涵养功能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根本改善，大囿囿季节性河生态径流得到恢复，地下水位实现稳定回升。全区森林面积保持 22.77 万亩；草原面积 16.08 万亩，

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90%；湿地面积达到 12.92 万亩；PM2.5 年均浓度降至 25 微克/立方米。生态保护机制更加完善，全面建成河北省乳业发展核心区、河北省草原旅游目的地，居民生活水平全面提高，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展望本世纪中叶，水源涵养和生态环境支撑功能全面巩固提升，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以及生态保护机制全面形成。

第三章 加强生态系统建设

大力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系统保护与建设，实施系列生态建设工程，大幅度提升保持水土、固沙防风、固碳释氧、气候调节等生态服务功能。

第一节 强化生态空间管控

采用定性分区和定量分区相结合的方法，结合《河北省生态功能区划》和《张家口市生态建设规划》对察北管理区生态功能的定位，结合察北管理区生态环境实际情况，进行生态功能分区。

生态空间分区图

以 207 国道为界，将察北管理区划分为东部森林草原生态系统保护与荒漠化防治林生态功能区和西部森林草原生态系统与湿地生态系统保护生态功能区 2 个生态功能区。结合生态红线，建立生态环境保护体系，强化生态空间管控，逐步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增强生态系统服务功

能、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第二节 草原生态建设保护

开展沙化、退化、盐碱化草地治理，实施退耕还草、禁牧轮牧休牧等措施，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改善和畜牧业转型升级。

大力实施还草种草。尊重农民意愿、维护农民利益，对生态严重退化、资源环境压力大、种植效益低的旱地实施退耕还草，提高饲草生产能力，发展现代草产业。到 2020 年，完成退耕还草 3.6 万亩。

有序开展草地治理。通过实行草场围栏封育，禁牧、休牧、划区轮牧，适当建设人工草地和饲草料基地，大力推行舍饲圈养等途径，逐步恢复草原植被。对于植被状况较好、自身修复能力较强的草原，采取季节性休牧轮牧的方式，提高天然草原利用率。到 2022 年，全区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 85%，鲜草总产量达 0.40 万吨。

加强草原生态监管。建设草原监控管理体系，对全区草场实施监控，遏制草原偷牧放牧等现象。狠抓防火责任落实，加大草原改良和火灾综合防控。

第三节 森林生态建设管护

因地制宜加强对现有林地的抚育和保护，改造提升低质林分，提升现有林地质量，全面提升森林生态系统功能。

实施植树造林管护。积极开展石质山地攻坚造林，推进沙化耕地、水土流失耕地的退耕还林，加强森林资源的管护，增加森林面积，为首都生态安全稳定发挥更加重要的保障作用。到 2022 年，差异化造林 3.56 万亩，全区森林总面积达到 19.92 万亩。

提升现有林地质量。因地制宜对全区林地实施补植补造和抚育管护，加强围栏封育、禁牧、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管护机构建设，建立生态建设保护长效机制，巩固现有林地建设成效，提升现有林地质量。

改造提升低质林分。按照“宜林则林、宜草则草，适地适种、应栽尽栽，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原则，根据低质林分的不同区域条件、立地条件、林分类型等实施分类指导、分区施策，从原有的退耕还林地和匹配地中选择适宜的地块，针对性地采取补植补造、更新改造、抚育改造和封育改造等改造措施，到 2022 年完成补植补造任务 2.5 万亩。

第四节 保护恢复湿地生态系统

通过生态技术或生态工程对退化湿地进行修复或重建，修建湿地保护小区，增加湿地生物多样性，恢复湿地生态环境。

实施退耕还湿工程。严禁在自然湿地周边围垦，对重点湿地及周边耕地实施退耕还湿工程，扩大湿地面积。实施水系疏通、植被恢复等湿地生态修复工程，进行湿地植被恢复和鸟类栖息地环境改善，提升湿地生态功能。

开展湿地修复治理。湿地保护修复采取自然恢复与人工修复相结合的方式，对破碎化严重、功能退化、盐碱化的自然湿地进行修复和综合整治，科学编制湿地保护修复工程规划，明确修复目标和修复措施，逐步恢复湿地生态功能，增强湿地碳汇功能，维持湿地生态系统健康。

建设湿地保护小区。在白塔淖、大淖滩、三盖淖等内陆湖区建立湿地保护小区，对重要湿地和湿地保护小区实施抢救性保护，加强管理，巩固建设成果，通过以点带面，提高湿地保护率。

第四章 强化水资源保障

大力推进涵水蓄水、集约用水、增水引水，有序实施流域综合治理、高效节水、再生水利用等系列水源涵养工程，持续提升水源涵养功能。

第一节 加强域内水源涵养

增加森林、草原面积，控制土壤沙化、降低水土流失，治理河流、湖泊等水域，提高蓄水质量，提升水源涵养能力。

提升涵水蓄水能力。坚持生态保护优先，加快推进造林绿化，增加森林面积；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恢复辅助，通过禁牧休牧、天然草原改良、人工草地建设，加快恢复草原植被；加强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实施退耕还湿，推进湿地保护小区建设，逐步恢复扩大湿地面积。通过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用地拦截、蓄滞、过滤、净化降水，合理调控流域的水文生态过程，增强水源涵养能力。

推进河湖综合治理。以三盖淖、白塔淖为重点，开展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强面源污染防治，同步治理污水、垃圾、河（沟）道。调整农业种植结构，减少化肥农药施用量。加大对草地“三

化”治理，减少水土流失。大囫囵季节性河在雨季水资源丰沛时，通过沿河治理垃圾、污水，确保良好水质，做到“有水则清”，在旱季通过绿化覆盖营造绿色生态走廊的良好环境，做到“无水则绿”。

第二节 推进节约集约用水

立足水资源承载能力，优化水资源利用结构与效益，加快推进从供水管理向需水管理转变，从粗放用水方式向集约用水方式转变。

农业节水增效。调整农业种植结构，限制种植高耗水农作物，选择种植当地有产业优势的藜麦、麻豌豆、燕麦、亚麻和饲草等抗旱雨养作物，重点推介旱作品种及种植技术，推广切合本地的抗旱保墒耕作方法，充分利用自然降水，减少地下水抽取，探索总结绿色高效的生态种植技术模式，提升旱作雨养试点水平。推广高效节水技术，坝上蔬菜产区推广滴灌、水肥一体化、覆盖保墒等技术。

工业节水减排。严格限制高耗水工业企业准入，提高工业企业中水使用率。大力推广循环用水、高耗水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支持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及中水回用改造，重点开展

乳业、薯业等高耗水行业企业的节水技术推广。

城乡节水减耗。加快村镇生活供水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推广使用节水器具，创造良好节水条件。加大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力度，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逐渐下降。推进学校、医院、宾馆、餐饮、洗浴、洗车等重点行业的节水技术改造，加快建设节水型公共机构、居民小区，推广中水回用。

第三节 治理地下水超采

开展退减灌溉。按照《张家口市 2019 年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旱作雨养试点实施方案》要求，退减水浇地，重点退减种植蔬菜、马铃薯等高耗水作物的水浇地。到 2022 年，退减沙沟镇、宇宙营乡水浇地面积共 1 万亩。按照《张家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地下水压采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对退减水浇地范围内的农用井全部予以关停，指导农民进行旱作种植，以确保农民的收益，对包含一般农户和土地流转者在内的水浇地经营者进行补偿。

严控地下水开采。实行区域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严控新打水井，严格地下水取水许可监督管理，加强对地下水取用、计量设施安装等情况的监督检查，建设地下水位水质监测与管理平台，

推进关闭“自备井”，促使地下水位逐步回升。到 2022 年，关闭沙沟镇、宇宙营乡自备井共 87 口。

第四节 加强水源地保护

划定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按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进行划分，划定一二级保护区。保护区内除因饮用水水源功能发生变化、水质不能满足饮用水要求、饮用水水源安全受到威胁等原因确需调整外，不得调整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依据农村人口和用水量增长情况，依法开展农村水源地相关工作。

完善监测监控应急体系。每年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开展基础调查与评估，加强风险应急防控，建立联防联控应急机制。推广供水水厂应急净化技术，储备应急供水专项物资，配置移动式应急净水设备，加强应急抢险专业队伍建设，及时有效处置饮用水源突发环境事件。增强城乡供水水源保障能力，建设应急备用水源。到 2022 年底，完成饮用水水源监测监控应急体系建设，有效防控水源地环境风险。

第五章 改善提升环境质量

强化生态空间管控，全面加强大气、水、土壤环境的整治和管控，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加大山区水土流失防治，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构筑察北生态防线。

第一节 治理大气环境

全面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坚持打好压煤、治企、降尘攻坚战，完善监测监控体系，强化执法检查和专项督查，持续深入推进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到 2022 年，PM_{2.5} 年均浓度降至 27 微克/立方米，到 2035 年，降至 25 微克/立方米。

推进清洁能源使用。推进燃气锅炉进行低氮燃烧改造，强化沙沟镇、宇宙营乡及四个管理处散煤治理，严厉打击散煤运输、销售、储存和使用，引导农户实行电代煤或清洁煤取暖。加大可再生能源在公共交通、居民生活、商业及公共建筑用能比例，引导企业应用节能先进技术，逐步提高可再生能源消费量占终端能源消费总量比。

严控企业污染排放。完善企业环境准入制度，严控“两高”行业新上项目。加强工业污染防

治，完善动态更新和台账管理体系，统筹开展企业集群综合整治。实施淘汰类企业“两断三清”（断工业用水、用电，清除原料、产品、生产设备）清理工作，实现“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规范整治“散乱污”企业，开展“散乱污”企业“回头看”专项排查，积极采取量化问责等一系列坚决手段，严防清退企业反弹。

全面治理扬尘污染。加快重点企业以及燃煤锅炉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工程建设，实施烟气排放在线监控。加强镇村道路和镇村范围内施工工地扬尘环境监管，积极推进绿色施工和文明施工。全面强化工业企业料堆场抑尘措施，强化工业料堆场管理，对工业企业厂区内各类易产生扬尘物料实行密闭储存等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加强空气质量监控。加快建立并完善管理区和管理处两级监测网络，实现空气质量监测网络数据实时联网与智能化监控。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响应机制，参与和组织实施区域空气质量监测预警、重污染天气应急联动、环评会商等工作。强化联合执法检查，加大处罚力度，严厉查处施工扬尘、道路遗撒、渣土不苫盖、垃圾乱焚烧等行为，确保各类大气污染物达到相关排放要求。

第二节 治理水环境

大力实施水环境治理和保护工程，加大水土流失防治，构筑张家口北部生态防线。推进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和河流综合整治，促进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确保全区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

进行城乡生活污水治理。城区和乡镇近郊的村庄，生活污水就近纳入城区和乡（镇）污水收集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集中统一处理。人口密集、污水排放相对集中的村庄，鼓励采用集中处理方式进行处理。布局分布散、人口规模较小、污水不易集中收集、所处区位为非环境敏感的村庄，优先结合农村改厕工作采用黑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对外流人口多、即将撤并的村庄、经济条件尚不具备的村庄及人口较少的“空心村”，采取污水粪便分户堆肥，资源化利用，实现生活污水生态化处置。

加强工业排污治理。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划、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保护空间管控要求，执行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将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安装等硬任务作为工业集聚区设立、升级的先决条件。按照省、市产业发展布局及园区规划环评要求，严格执行企业生态环境准入门槛，严格落实水质超标区域主要污染物等量或减量置换要求，严格审查废水“零排放”入

园项目。

加强内陆水系保护。针对内陆水系特征，采取综合措施，加强进入水系排污口综合治理，实施深度处理、截污纳管、垃圾清理等综合整治工程，深化流域水污染防治，构建水生态修复保护体系。对水系土质陡坡、土坎等坍塌部位采取工程措施加以防护，采取生态修复措施，实施水土流失治理。

第三节 治理土壤环境

强化土壤综合治理和分类施策，深入落实“土十条”，综合整治农业面源污染，实施农业清洁生产，有序推进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

实施土壤环境分类治理。对轻中度污染、污染严重的农用地和非农用地分类施策，加快土壤综合整治。对污染严重的农用地，划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调整种植结构。对非农用地污染，以集中污染设施周边、废弃物堆存场地为重点，综合考虑土壤类型、污染类型和程度等因素，采取有针对性措施，加快综合整治。

综合整治农业面源污染。加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推进全区粪污资源化利用项目建设，逐步

建立畜禽粪污无害化处理体系。依托河北润雨生物有机肥项目，大力推进有机肥替代工程，推广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等技术。建设农作物病虫害区域应急防治中心，推广新型绿色农药，转变病虫害防控方式，实现农药使用零增长。加快推进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商品化利用，推进尾菜资源化利用和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区建设。

第四节 综合整治矿山

严格限制矿产资源开发，进行绿色生产，促进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对于已经退出生产的白塔管理处后山片麻岩矿，后期通过边坡治理、尾矿治理、土壤基层改良等方法进行生态修复。沙沟镇骆驼房村片麻岩石料矿进行停产整治，将矿山恢复治理纳入与大气污染防治总体工程，实现矿山污染物排放和矿山生态恢复“双达标”，通过改造提升，促进矿山企业转型，引导发展绿色产业，实现资源利用集约、矿山环境优美。

第六章 推动绿色产业发展

突出察北管理区资源禀赋和区域优势，全力构建富有察北特色的绿色产业和现代产业体系，做强乳业、薯业、新能源业、旅游业四大支柱产业，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打造西部旅游与新能源、中部综合经济、东部现代农业三大产业功能区。

产业布局图

第一节 振兴发展奶乳业

依托察北乳业产业基础优势，牢记习总书记嘱托，以质量安全最优化标准，全力打造优质奶源示范基地，引进优质乳制品加工企业、丰富乳制品产业链条，做强做优乳业产业集群。实行品牌战略工程，培育出具有世界知名度的乳业品牌，提升“察北乳业”品牌价值和骨干企业品牌影响力。

发展绿色饲草种植业。推广青燕麦、高丹草、箭筈豌豆等主要饲草品种，加强品种改良和良种推广，建设高标准农田，大力推广饲草高产技术。加大农业新技术、新装备在种植业上的推广应用力度，提高农业机械化作业水平，大力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节水灌溉技术等配套技术，提

升饲草种植的标准化和质量等级。力争到 2022 年，建设有机牧草（燕麦草、青贮玉米等）8 万亩，年产青饲料 35 万吨，天然牧草（老芒麦、披碱草等优质多年生牧草）6 万亩，年加工有机饲草 15 万吨。

发展高效奶牛养殖业。支持符合“品种良种化、养殖设施化、生产规范化、防疫制度化、粪污处理无害化、监管常态化”要求的标准化牧场建设，逐步兼并整合 500 头以下中小型牧场，带动奶源基地标准化水平整体提升。支持现代牧业等养殖龙头企业利用自身技术、管理优势，为规模化家庭牧场提供管理解决方案、牧场卫生技术设备以及服务、挤奶和原奶储存设备等，实现降本增效。到 2022 年，实现良种繁育覆盖率达到 100%，奶牛养殖规模达到 15 万头以上。

发展乳制品加工业。围绕“延长产业链、提高附加值”的目标，以培育龙头企业为核心，加快引进大型乳制品加工企业。提升产业园区承载能力，进一步完善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加快推进旗帜二期领航乳业 5 万吨婴幼儿乳粉项目建设，提升乳制品加工能力。鼓励旗帜、蒙牛、察哈尔、现代牧业等企业开发新产品，在创新产品方面取得突破，不断优化产品结构，进一步增强乳业产品竞争力，打造京津都市圈安全优质乳制品直供基地。以科技进步为动力，提高加工业的科

技含量，促进乳品加工业升级换代，做大做强乳品加工市场。力争到 2022 年，全区鲜奶加工能力达到 60 万吨，2035 年，在县级层面实现鲜奶加工能力和奶粉产量两个全国第一。

第二节 做强做优薯产业

充分发挥察北马铃薯种薯研发、商品薯加工能力均处于国内行业领先的优势，通过品种专用化、种植集约化、加工综合化，辐射带动马铃薯产业进入全球产业高端价值链，打造中国马铃薯产业“薯业硅谷”。

做强种薯研发。依托雪川马铃薯研发中心和国内外多家研发机构的合作基础，进一步研发和培育退化轻、产量高、品质优的优质脱毒种薯，构建完整的脱毒种薯繁育体系，提升种薯质量，培育国内外知名种薯品牌。通过世界马铃薯大会、中国马铃薯大会、中国国际薯业博览会等会议论坛进一步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商品薯基地逐步改为种薯基地，通过利用再生水、推行滴灌高效节水灌溉技术、采用优良节水用具，减少种薯种植耗水量，采用智能化种植、灌溉、产品质量追溯设施，对农业生产全程进行自动化控制和信息化管理。

延伸薯业产业链条。建设察北管理区马铃薯产业融合示范园，创建马铃薯杂交育种、种薯繁

育、推广农户、储藏物流、产品加工、市场销售全产业链体系。引进优质薯类健康食品加工项目，提升马铃薯加工产能拓展马铃薯食品产品种类。大力发展互联网+农产品营销中心，鼓励支持马铃薯健康食品拓展电商销售渠道。积极推进马铃薯产业化展示基地农旅生态观光，建设马铃薯“故事馆”“观光工厂”，一次性满足消费者旅游、观光、购物、亲子、科普、体验的需求，以马铃薯 IP 为支撑点和突破口，围绕主题产品开发、研创、衍生出一系列的特色产品、服务和活动。力争到 2022 年，以雪川农业为核心，马铃薯基地拓展到全国 30 个省市，马铃薯冷冻薯条等主食产品加工能力和国内市场份额两项指标做到全国第一，全面推动扩模升级，打开国内国际市场，成为品种多样的全国最大马铃薯全产业链基地。

第三节 打造全域旅游

结合察北资源优势和发展情况，以获批“白塔草原公园”和“国家示范牧场”为契机，重点规划打造“三区一带”全域旅游格局。

西部地区，打造国家草原公园和中国马城。依托白塔区域周围 65.3 平方公里的林、草、湿地资源，打造草原公园。依托深厚的育马历史文化和完整的苏式马厩设施，发展育马、养马、马

术运动赛事、马术俱乐部等马文化产业。规划到 2023 年，建成集草原观光、水上娱乐、冰雪体验、马术竞技、民族演艺为一体的中国草原马城。

中部地区，打造林草生态观光区。以沙沟、石门片区集中连片 5 万多亩林地、1 万多亩草地为基础，按照“林区变景区、防火通道变景观大道，传统农业变休闲农业、自然村落变田园综合体”的思路，重点实施桃源山庄景点改造提升工程，建设一处野生动物园，规划打造成为林草生态观光旅游区。依托雪川农业、旗帜乳业、蒙牛乳业，开展都市观光、工业科普旅游。围绕旅游区内 2 个村庄遗存的苏式房屋，在原址上复原苏式建筑群，建设 1 个影视小镇，打造传承中俄友谊和交流中俄文化的基地。

东部地区，打造国家示范牧场。东部区域与草原天路相接壤，依托区域内近 50 平方公里的草场和耕地，以旗帜乳业为核心发展连片饲草种植基地，打造集“种植、养殖、加工、旅游”为一体的国家示范牧场，积极组织各种形式农产品交易会、博览会、展销会以及“察北乳品节”“察北马铃薯节”等会展活动，发展生态观光及产业研学旅游。

整体串联打造观景大道。串联“三区”修建一条西接中都草原、东连草原天路的观景大道。

通过连接通道建设，辐射带动保留的 6 个中心村发展特色民宿、休闲康养，建设田园综合体。加大土地流转，按照薯饲轮作模式，打造主导产业的种养基地和特色旅游的观光长廊。

第四节 做强可再生能源产业

以建设国家可再生能源示范区为契机，不断提升绿色能源规模化开发利用能力，配套发展发输储用等需求侧装备。力争到 2022 年，全区新能源开发总量达到 80 万千瓦、产值突破 20 亿元，形成风、光、沼气、生物质互补、储能一体化的新能源发展格局，促进察北可再生能源优势转化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优势，成为张家口新能源标准化建设示范区。

积极发展风力发电。高标准建设风电产业基地，加快风电产业上游风电装备制造研发生产，下游风电场运营及一体化储能示范项目建设。逐步推进中广核察北二期和三期风电场项目建设。

大力发展光伏、光热发电。着力建设光伏开发应用基地，推进中阳 64MW 光热发电项目建设。因地制宜推广农光互补、林光互补、牧光互补等城乡“光伏+”综合利用工程，利用荒山、荒坡推进一批大型地面电站建设。

推进发展生物质能发电。依托张家口启迪新能源生物质热电联产示范园项目，通过不完全燃

烧农作物秸秆及农产品加工剩余物、林业剩余物等生物质资源，进行发热发电，提高剩余物生物质资源的利用率。加强大型养殖企业、规模化家庭牧场禽畜粪便原料利用，发展沼气供热、发电。在散煤消费较多的农村地区，加快推广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供热。全面推进生物质直燃发电转向热电联产。

强化发展一体化储能产业。开展“风电+储能”“光电+储能”“分布式+微网+储能”“大电网+储能”等发储一体化的储能应用示范，支持发电、用电、储能企业等投资建设和运营储能装置，为示范区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开发应用提供支撑。推进国泰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基于多元化应用的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开发示范项目建设，构建包含光伏、光热、风力、储能发电集成一体多能互补综合能源体系。

第五节 培育战略新兴产业

以重大前沿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发展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的特色装备制造、生物科技、大数据、5G、绿色食品、现代物流等战略新兴产业，为察北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及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培育特色装备制造业。充分依托坝上地区现代农工业发展的需求，积极引进高度契合乳业、农业、新能源产业的现代装备制造企业，形成特色装备制造与区域主导产业之间配套、协调发展的产业格局。

培育生物科技业。发挥农牧业资源优势，引进生物科学、生物制药型企业，加强生物制品技术研发能力建设，促进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形成独特优势产业。

培育大数据产业。利用察北得天独厚的气候条件和风光废弃电电力优势，引进大数据企业，发展大数据存储服务，大数据应用。大力引进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电子商务、呼叫中心等领域的优质企业，围绕优势行业领域发展需求和居民信息消费热点，发展面向全国的行业服务，围绕交通、环保、健康、旅游等重点领域，培育新型数据应用和创新业态。

培育 5G 产业。引进 5G 企业，建设 5G 网络信息通讯基础设施，持续推进信息通信技术在智慧园区、移动安防、远程办公、智慧场馆、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能源、智慧城市等方面的应用示范，全面助力智慧社会建设。

培育绿色食品业。以现代农业产业化科技研发为引领，围绕坝上地区燕麦、蔬菜、肉牛等特

色农产品资源优势，集聚绿色高端农产品深加工企业，打造张家口绿色农产品加工基地和奥运食品直供基地。

培育现代物流业。依托管理区“坝上金三角”的区位优势，建立与周边地区产业发展相匹配的现代物流体系，打造具有资源配置功能、产业支撑功能的坝上物流重要节点。

第七章 推进城乡绿色融合发展

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城乡统筹发展，创建一批生态环境良好、人居环境优良、资源环境协调的绿色城镇。

第一节 推进绿色城镇建设

以生态文明理念引领绿色城镇体系建设，围绕绿色城镇、绿色空间、绿色建筑三个方面，推进绿色城镇体系建设，实现人居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提升绿色城镇综合能级。整体推进“空心村”治理、棚户区改造，加快推进城区基础设施改

造项目建设，提升城区综合承载能力。跳出察北内部小循环，着眼服务京津大循环，城镇建设立足打造张家口市北部旅游集散地，全面提升体现察北现代化程度和对周边地域影响力的城镇综合能级。

拓展城镇绿色空间。有序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城市修补，加强绿色城镇建设，完善绿地生态系统，扩展城镇绿色空间。统筹全区公共区域、道路和河流两侧绿色廊道、城市公园、生态湿地、绿化景观带、环城防护林网建设，综合提升田水路林风貌。实现城镇绿化率达到 30%以上，中心城区“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全覆盖。

推广发展绿色建筑。新建民用建筑的规划、设计、建设，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推广建设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装配式建筑；进行高能耗建筑及社区节能改造，按照棚户区政策改造老旧小区，打造低碳社区；建设绿色校园、绿色医院、绿色办公等绿色设施。

第二节 加快绿色乡村建设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空心村”治理，让广大群众在“首都两区”建设过程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综合整治人居环境。按照生态宜居环境美、村强民富生活美、民风淳朴人文美、村稳民安和谐美的“四美”要求，深入开展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突出抓好重要节点建设，进一步优化村庄建设布局，通过扮靓“景”、做亮“点”、搞活“产”凸显村庄特色。以厕所改造、垃圾治理、污水治理、清洁供暖和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

开展“空心村”治理。到2022年，搬迁六个行政村，就地整治一个行政村，异地新建十万平方米安置房，开展“空心村”复垦还草，加快土地流转，实施退宅还林还草还牧，进一步扩大生态空间，增加草地面积2033亩。

加强乡村社会治理。抓好以村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推动乡村治理重心下沉，建立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新型乡村社会治理体制。发挥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的规范引导作用，发挥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协会的群众组织作用，倡导文明、健康、科学的生产生活方式。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发挥群众组织的作用，促进乡村移风易俗。

第八章 夯实绿色发展基础

构建综合立体交通体系、绿色能源输送网络，强化通信基础设施保障能力，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畅通与张家口市以及京津冀区域多元化协作渠道。着力提高基础设施网络化、现代化和智能化水平，为建设“首都两区”提供有力保障。

第一节 建设现代综合交通

按照结构优化、功能配套、联通京津、服务奥运、支撑旅游的要求，打通省市县交通路网，构建布局合理、结构完善、便捷通畅、安全高效的“张察一小时交通圈”，推进与“京张一小时交通圈”接轨。

提升公路交通网。优先贯通国道省道线路，加强主要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有效衔接，实现察北主城区 3 分钟上高速，建成“主城区一天路”半小时通达圈、“主城区一中都草原”半小时通达圈和“主城区一首都” 2 小时通达圈，建成布局合理、结构完善、便捷通畅、安全高效的连接京津冀晋蒙区域的综合交通网络，形成内通外联的大交通格局。到 2035 年，建成大环形路 61

公里，207 国道绕城公路 16 公里，农村公路 93 公里。

完善景区旅游线。全力畅通重点景区与主干道的连接，建设联通城区外环路和白塔到中都草原、乌兰到草原天路、宇宙营到二秦高速三条旅游景观公路。实施重要旅游景区及其集散中心、集中连片特困地区等道路建设，打通与承德等周边地区旅游线路。

第二节 升级通信基础设施

着眼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建设高速宽带移动网络和光纤网络，促进资源共享、互联互通和融合发展，构建城乡一体、全面覆盖、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

实现覆盖城乡光纤网络。加快光纤宽带接入网络建设，提高光纤宽带普及率，以主城区为重点，全面推行新建住宅、公共建筑光纤到户入室，推进老旧小区“光进铜退”改造，实现城镇“百兆到户、千兆进楼、百万兆出口”。加快农村人口密集区域光纤网络建设，扩大光纤覆盖范围，实现重点镇、中心村等农村重点地区“光纤到村入户”。

加快移动网络开发应用。升级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高速宽带移动网络和光纤网络，实施移动通信网络升级工程，逐步实现 5G 网络和物联网标志性覆盖重点区域。加快建设布局网络管道，

在购物娱乐中心、政务服务中心、汽车客运站等公共场所部署无线热点。

第三节 提升公共服务能力

加快完善社保、医疗、文化等设施建设与布局，加强人才引进，协助提升冬奥会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将符合条件的各类群体纳入社会保障制度。加快推进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构建一体化社会保险体系。完善以城乡低保和“五保”供养制度为基础的保障机制，继续落实“阳光低保”，巩固城镇低保，农村低保、“五保”基本实现应保尽保。加快城镇养老设施建设。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合理布局医疗卫生机构，加快乡镇卫生院、管理处卫生服务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以管理区为中心、管理处和乡镇为枢纽、村（场）为基础，以社会办医、个体行医为补充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医疗服务标准化，构建基层首诊、分级医疗、双向转诊的分级诊疗医疗格局。

构建文化服务体系。统筹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展，优化文化产业空间布局，改善基层公

共文化活动设施，以乡镇文化站和村文化活动中心为骨干，形成布局合理、功能齐备、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组织开展经常性文化惠民演出活动，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完善人才引进机制。提高引才精准度，立足察北特色产业人才需求，大力引进国内高精尖人才，重点引进人才团队。实施人才科技成果转化行动计划，吸引人才带高新技术研发成果、专利技术自主知识产权进行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第九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确保高质高效建设“首都两区”，进一步完善和创新实施保障措施，绘就察北发展美好蓝图。

第一节 组织保障

完善组织机构。成立由区党工委书记任组长，管委会主任任第一副组长，各相关单位任组员

的“首都两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相关重大问题、审议重大规划、重大政策。从各部门抽调人员成立察北“首都两区”建设工作专班，具体实施相关工作。聘请环境保护、经济政策、产业发展等领域专家组成咨询委员会，负责就生态布局和绿色发展事项提出咨询意见，供领导小组和区政府决策参考。

强化责任落实。认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层层压实责任，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分解工作目标到个人，做到人人有压力，人人有指标，实行工作任务落实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为实现工作任务的全面完成提供保障。

第二节 机制保障

强化规划引领。以“首都两区”规划为引领，制定年度计划以及相关政策，统筹和指导基础设施、产业发展、生态环境建设等专项规划编制，确保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任务、各项工程符合建设“首都两区”规划的要求，保障规划安排落到实处。

抓好评估考核。建立规划实施评估体系。加强督导考核，将察北“首都两区”建设成效纳入管理区日常考核重要内容，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建立健全问责制度，倒逼责任落实。

加强监督检查。分解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主要任务，明确牵头单位和工作责任并纳入综合评价和监督检查体系。吸收社会各界、广大群众对规划实施的合理化意见，自觉接受人民监督检查。实施规划中期评估，完善定期统计制度，为监测评估和政策制定提供数据支撑。

第三节 政策保障

改革行政审批制度。争取张家口市下放工程建设、市场准入、社会管理等方面审批和行政许可权限，优化服务，简化流程，推动“首都两区”建设投资项目落实落地。高标准建设行政审批服务平台，加速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通过“互联网+政务”服务、项目建设联审代办等措施，加快办事效率。

优化资金保障力度。争取国家对生态建设项目的中央财政支持，争取市级财政加大对生态涵养发展区投入力度。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合理安排基本建设预算，保障重大工程和基础设施建设需要。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组建区级融资中心，解决企业融资难的问题。

第四节 开放保障

创新招商引资模式。优化投资环境，加快形象建设，大力推进招商引资，积蓄经济发展后劲。

突出“精准、绿色、效益”三大标准，通过与第三方机构合作招商，开展指向性招商，通过登门招商、驻点招商、产业招商、地块招商、代理招商等形式，实现重点招商和专业招商，提高成功率。

扩大对外经贸合作。加强与发达地区国家和新兴市场国家在食品加工、基础设施、现代农业等领域广泛开展合作，不断提升对外经贸合作水平，在服从服务国家开放战略中打造竞争新优势，推动察北品牌“走出去”。

附表：察北管理区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
建设关键指标目标表

附表

察北管理区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关键指标目标表

指标名称	现状	2022年	2035年	指标说明
地下水开采量 (万立方米)	640.00	514.00	514.00	①来源：由市水务部门提供； ②依据：现状数据根据《张家口市2018年水资源公报》数据确定；地下水开采量、农业用水量2022年、2035年目标值依据《张家口市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工作计划》确定；生活用水量、工业用水量、生态及环境用水量2022年、2035年目标值依据察北管理区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测算确定。
农业用水量 (万立方米)	540.00	418.00	418.00	
工业用水量 (万立方米)	71.70	71.70	71.70	
生活用水量 (万立方米)	60.00	140.00	270.00	
生态及环境用水量 (万立方米)	7.00	75.40	75.40	
取水总量 (万立方米)	678.70	705.10	835.10	

森林面积（万亩）	15.50	19.92	22.77	①来源：由市林草部门提供； ②依据：现状数据根据《河北省张家口市及承德市坝上地区植树造林实施方案》中2016年森林面积确定，2022年目标值参照市多种树工作方案确定、2035年目标值参照县区发展空间及全市发展目标确定。
----------	-------	-------	-------	--

察北管理区首都水源涵养功能区和生态环境支撑区建设关键指标目标表

指标名称	现状	2022年	2035年	指标说明
草原面积（万亩）	12.48	16.08	16.08	①来源：由市林草部门提供； ②依据：现状数据根据 2014 年市国土二次调查结果确定，2020 年完成退耕种草 3.6 万亩，后续加大草原生态修复和管护力度，确保草原质量稳步提升。
湿地面积（万亩）	12.84	12.84	12.92	①来源：由市林草部门提供； ②依据：现状数据根据 2014 年第二次国家湿地资源调查结果确定，2022 年、2035 年目标值依据《张家口市湿地保护规划（2019—2035 年）》数据确定。

PM2.5 年均浓度 (微克/立方米)	28	27	25	①来源: 由市生态环境部门提供; ②依据: 现状数据根据 2018 年大气自动监测值确定, 2022 年、2035 年目标值根据察北管理区规划预测数据确定。
氨氮排放 (万吨)	0.0057	0.0051	0.0036	①来源: 由市生态环境部门提供; ②依据: 现状数据根据 2018 年我市下达的主要污染物减排任务核实确定, 2022 年、2035 年目标值根据察北管理区预测污水排放情况核算确定。
地表水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100	根据市规划建设目标要求确定